

绵阳市科技城新区城市有机更新项目（一期）监理单位采购项目中选结果公示

2026年5月19日9时30分，由我公司组织的“绵阳市科技城新区城市有机更新项目（一期）监理单位采购项目”通过公开比选的方式，结果如下：

比选申请人得分排序

- 1.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8.52** 分
- 2.中韵四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16** 分
- 3.康立时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7.98** 分

中选单位：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选价格：《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和《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号）有关规定执行，按收费标准的**30%**计取。（监理服务费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等根据规定，若小于**1.0**按实计取，若大于等于**1.0**按**1.0**计取，监理人在投标报价时已综合考虑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酬金内；酬金计费基数暂以建筑安装工程费用控制价为准，最终以审计中心或第三方审计单位审定竣工结算金额和监理人中标的费率为计费依据，结合委托人对监理人的考核情况办理结算，多退少补（采用直线内插法确定监理服务收费基价）。（本合同价格不因工程停工、延误增加另行增加监理酬金。）

服务期限：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含缺陷责任服务期。本项目建设工期**12**个月。

质量目标：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相关规范及比选人的要求。

现将比选结果予以公示，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若有异议，请于公告期限内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需携带由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异议书面材料提交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

特此公告。

绵阳高新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1日